

附件

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司法厅“谁执法谁普法”任务措施清单（行政执法部门类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国家统计局防城港调查队（全称）

单位名称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主要措施	具体活动内容 (线上、线下、场次)	完成时限	责任部门	责任人	联系方式
国家统计局防城港调查队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	统计调查人员及对象	组织开展一对一宣讲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。	在执法检查、业务交流等工作中向调查对象发放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手册，为调查对象答疑解惑。	2021年12月30日	纪检法规综合科、各业务科室	吕钦	0770-2828708
			组织开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集中培训。	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培训列入队内全体干部职工会议、年度采购经理会议、工价培训会议等会议议程。	2021年12月31日			
			组织开展“中国统计开放日”活动。	1.开展一次统计法治法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。 2.利用网络、微信、短信等传媒推送统计法知识。	2021年12月31日			
	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	统计调查人员及对象	组织开展案件警示教育。	开展一次集中学习，观看警示教育片。	2021年12月31日	纪检法规综合科、各业务科室	吕钦	0770-2828708

			组织开展一对一解读《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》。	在执法检查、业务交流等工作中向调查对象发放统计法治宣传手册，为调查对象答疑解惑。	2021年12月31日			
	企业统计信用管理办法、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信息公示暂行办法	企业统计人员	集中宣传、发放资料。	组织开展《企业统计信用管理办法》《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信息公示暂行办法》专题培训，通过发放宣传手册、推送相关微信文章等形式开展宣传。	2021年12月31日	纪检法规综合科、各业务科室	吕钦	0770-2828708
	统计执法检查办法	统计执法检查人员及对象	集中反复学习《统计执法检查办法》；组织开展一对一解读《统计执法检查办法》。	1.组织开展统计执法检查专题培训会。 2.在日常的执法检查工作中，向调查对象详细解读《统计执法检查办法》。	2021年12月31日	纪检法规综合科	吕钦	0770-2828708

注意事项：责任部门是指负责此项工作的科室；责任人是指具体负责此项宣传工作的科室负责人。